臺北市濱江實驗國民中學113年度約僱幹事甄選簡章 11310

一、依據：各機關職務代理應行注意事項。

二、甄選缺額：約僱幹事；正取1名，備取2名。

三、報酬薪點：約僱280點，折合新台幣37,800元。

四、工作地點：臺北市濱江實驗國民中學（臺北市中山區樂群二路262號）。

五、約僱期間：

(一)自實際任職日至114年3月11日止(本職缺為幹事安胎假、娩假所遺職缺，後續預計申請育嬰留職停薪至114年9月12日)，於約僱原因消失或期限屆滿時，職務代理人需無條件解僱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留用或救助。

(二)錄取人員僱用期間如表現不佳，將無條件解除僱用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留用或救助。

六、報名資格條件：

(一)國內外專科以上學校畢業；或高級中等學校畢業並具有與擬任工作性質相當之訓練6個月以上或2年以上之經驗者。

(二)具備熟悉電腦操作、文書處理能力，且品行端正、工作認真負責、具服務熱忱、無不良嗜好。

(三)中華民國國民，且未具雙重國籍；如為大陸地區人民，依「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」，在臺灣地區須設有戶籍達10年以上。

七、工作項目：

(一)協助學務處各組各項業務。

(二)活動支援（場佈、海報製作、簽到表、照相、會議記錄…等）。

(三)彙管社團活動紀錄及班會紀錄。

(四)優良學生選舉活動（選舉、公布及與市長頒獎合照等）。

(五)公文影印及歸檔。

(六)其他臨時交辦事項。

八、報名方式：採通訊報名，自即日起至**113年11月5日（星期二）**前，掛號郵寄至「104臺北市中山區樂群二路262號人事室收」，並請加註參加**約僱幹事甄選**，逾期不受理。

九、報名應繳表件、證件影本（請用A4紙張影印依序裝訂）。

(一)甄選報名表、個人簡歷自傳。

(二)國民身分證(正反面)。

(三)最高學歷畢業證書。

(四)高級中等學校畢業者需具備與擬任工作性質相當之訓練6個月以上或2年以上之經驗，檢附相關經歷證件或離職證明書。

(五)切結書。

十、甄選方式：

（一）經本校書面資料審查資格條件符合者擇優電話通知面試，初審資格條件不符者或檢具資料未備齊全者，恕不另行通知亦不退件，另應徵人員如均不適合本校需求時得予從缺。

（二）口試約10至15分鐘。依專業知識、儀容舉止、表達能力、工作理念、服務熱忱、溝通協調能力等項評定成績。

（三）為因應防疫規定，採分時分流方式進行面試。

十一、 甄選結果：公告於本校網站，亦會以電話通知錄取人員。

十二、 附則:

（一） 所繳證件如有不實，除取消甄選資格外，如涉及刑責應由應試者負責

（二） 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，依相關規定辦理。

（三） 經甄選錄取者，須同意本校依「性侵害犯罪加害人登記報到查訪及查閱辦法」查證，如經查證登記為性侵害犯罪加害人者均予以註銷錄取資格。

（四） 聯絡資訊：人事室郭先生，(02)8502-0126轉507。

臺北市濱江實驗國民中學113年度約僱幹事甄選報名表

報名編號：

<table>
<tr><td>姓　　名</td><td colspan="2"></td><td>出生
日期</td><td></td><td rowspan="4">相
片</td></tr>
<tr><td>住　　址</td><td colspan="2" rowspan="2"></td><td rowspan="2">電 話</td><td>（住家）</td></tr>
<tr><td>（行動）</td></tr>
<tr><td>學　　歷</td><td colspan="4"></td></tr>
<tr><td rowspan="4">經　　歷</td><td>服　務　單　位</td><td>職　稱</td><td colspan="2">起　迄　日　期</td></tr>
<tr><td></td><td></td><td colspan="2"></td></tr>
<tr><td></td><td></td><td colspan="2"></td></tr>
<tr><td></td><td></td><td colspan="2"></td></tr>
<tr><td>專　　長</td><td colspan="2"></td><td>興　趣</td><td></td></tr>
<tr><td>檢附證件</td><td colspan="5">(　　)1.報名表
(　　)2.簡歷自傳
(　　)3.畢業證書影本
(　　)4.高級中等學校畢業並具有與擬任工作性質相當之訓練6個月以上或2年以上之經驗者附相關經歷證件或離職證明書影本
(　　)5.國民身分證影本
(　　)6.切結書</td></tr>
<tr><td>填表人簽名</td><td colspan="5">年　　月　　日</td></tr>
<tr><td>審 查 結果</td><td>□合格
□不合格</td><td>審查單位核章</td><td colspan="3"></td></tr>
</table>

簡 歷 自 傳

姓名		出生日期	年　　月　　日
一、學歷			
二、經歷			
三、家庭狀況：			
四、參加本校甄選原因：			
五、工作理念、願景與自我期許：			
六、特殊工作成績表現：			
七、其他：			

切　　結　　書

立切結書人　　參加貴校(臺北市濱江實驗國民中學)所辦理之113年度約僱幹事甄選，如有下列情事之一時，無異議放棄錄取資格，已報到者應即離職，其涉及偽造文書或違反聘約者，願意負相關法律責任暨放棄先訴抗辯權，特此切結。

一、 具有雙重國籍或多重國籍。
二、 資料偽造不實情事或違反公務員任用法規定。
三、 無法於規定時間內繳交有關證件。
四、 經錄取後，未於規定時間報到。

此致

臺北市濱江實驗國民中學

立切結書人：　　(簽章)
身份證字號：
通　訊　處：
電　　話：

中　華　民　國　113 年　　月　　日